

二级建造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细则二级建造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9/2021_2022__E4_BA_8C_E7_BA_A7_E5_BB_BA_E9_c55_539766.htm 为工程施工管理的规范化，针对工程施工的各个阶段，制定本管理细则，作为对工程管理室和施工单位进行协调工作的行为准则。（一）每个工程在设计文件、施工文件齐备条件下，由工程部组织设计部门、审计部和相关施工单位有关人员进行设计文件会审，召开工程协调会，研究工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。（二）由工程管理室的项目负责人起草工程任务书，任务书要说明工程内容，进场时间和要求完工时间。（三）在施工现场条件不合要求情况下，不能进场施工。（四）设备进场，由工程部调度，开箱验货必须由工程部代表、安装和调试施工单位代表及厂方代表三方在场情况下进行。安装材料和测试材料由安装工程施工人员清点保管。（五）施工单位在设备材料进场后，应按厂家督导的要求，妥善做好材料和工具的存放。（六）施工单位如无特殊情况，需按任务书所安排开工时间进场，并按时交工。施工中途如遇材料短缺等原因须停工时，应先写好停工报告，报请工程部领导同意后再做停工处理。（七）施工现场须保持清洁，施工队伍需换掉拖鞋进场施工，在每天收工前应将现场清扫整理，保持施工现场整洁。（八）在有厂方督导的情况下，施工单位须根据督导的安排，制订工程进度计划，按督导要求组织人员进行施工，如施工单位与督导有不同意见时，须由工程部协调解决。施工单位须与工程管理人员积极配合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（九）施工单位施工时，在工艺上应完全按照厂方督导

或安装文件的要求操作，严格技术把关，规范施工，由于错误操作引起的损失，由施工单位负责。（十）如果设计文件存在问题，使施工无法进行，需修改施工文件时，应由工程部和厂方协调，有厂方督导时由厂方督导作修改，没有厂方督导时，由工程部安排随工作人员修改。（十一）施工过程中发现材料短缺，由施工管理人员核实，由规划引进室或物资供应部联系厂家或承运商解决。（十二）安装工程结束时，施工单位应清理好现场，清点剩余材料，如数移交给工程管理室材料员。对工程所用的主要材料作一个统计，报项目负责人。并将施工文件移交测试人员，对有关修改部分要做说明。（十三）安装项目完成后，施工单位及时呈报《竣工报告》，由工程项目负责人检查全部设备工程完成情况，并在厂方督导认可安装工程完工后，施工人员才能撤离施工现场，每个安装工程部应留下一二个安装人员配合调试工作，对于调试中发现的安装问题，予以配合解决。（十四）施工单位在完工撤离现场时，需提交交工报告，送工程部项目负责人，若存在遗留问题，待条件具备时即派人解决。（十五）调试工程须按部颁标准对各项目指标逐项进行测试，不合指标的，由测试人员配合厂方督导解决。测试项目须包括各机型竣工技术文件中要求的各个项目，并严格将结果按规定的格式及项目填写竣工文件。（十六）调试工程中，中继电器测试须按维护部的电路调度单进行。（十七）验收前各单位应将所有技术资料（包括竣工图纸、文件、测试资料、重大障碍记录、测试报告）整理好，送交工程管理室。（十八）有关备用板及各种备件管理，在开箱时由测试人员清点保管，由随工负责人对所有备板作测试，验收结束后移交给维

护单位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